

“实践取向”的高职高专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路径探析

阳艳波^{*}, 王 叶, 郭念舟

(长沙幼儿师范学校, 湖南 长沙 410000)

摘要: 文章主要论述了高职高专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坚持“实践取向”的缘由, 初步探析“实践取向”高职高专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路径: 在专业定位、毕业要求等中明确提出实践型人才培养要求; 对接职业岗位要求, 优化课程体系, 制定技能考核标准, 做好人才培养质量监控; 优化师资结构, 以构建“双师”素质教师队伍为主线, 实现“园校”人员双向互聘顺畅, 建立专兼结合的专业教学团队和课程团队; 构建产教协同发展联盟, 建立充足、稳定的实习实训基地, 为实践教学提供物质保障。

关键词: 实践取向; 人才培养路径; 学前教育专业

中图分类号: G712 **文献标识码:** A **收稿日期:** 2020-06-22 **文章编号:** 1674-120X(2020)29-0081-02

针对长期以来重理论轻实践的传统, 坚持“实践取向”, 产教融合, 改变以往人才培养与研发实践脱节的现象, 成为高职高专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改革的一个重要课题。

一、坚持“实践取向”的缘由

(一) 坚持“实践取向”是国家政策层面的基本理念

2011年,《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明确提出教师教育课程“实践取向”的基本理念,强调“教师教育课程应强化实践意识,关注现实问题,体现教育改革与发展对教师的新要求。”2017年,教育部制定《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明确提出“产出导向”认证理念,强调以师范生的学习效果为导向,对照师范毕业生核心能力素质要求,评价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2018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指出,创新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模式,要加强儿童发展、幼儿园保育教育实践类课程建设,强调以实践为导向进行课程建设。2019年,国务院颁布《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明确高职院校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育训结合,坚持知行合一、工学结合,强化学生的实习实训。同年出台《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就课程内容应突出实践性和应用性在学学时、实习实训等方面作了具体的规定,强调统筹推进文化育人、实践育人、活动育人,广泛开展各类社会实践活动。“实践取向”,推动课堂教学革命,推广现代学徒制试点经验,普及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境教学、模块化教学等教学方式,推广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理实一体

教学等新型教学模式。由此可见,在国家政策层面,坚持“实践取向”,是高职高专学前教育专业发展的基本理念和导向。

(二) 坚持“实践取向”是幼儿园教师职业属性的要求

高职高专学前教育专业主要培养幼儿园一线教师,幼儿园教师的主要工作职责是面向幼儿开展保教实践活动。幼儿学习与发展的特点决定了幼儿园保教活动是一种复杂的、多变的、充满不确定性的实践活动,这要求幼儿园教师不仅要掌握专业理论知识,更要能够在专业理念的指引下科学开展保教活动,组织幼儿积极参与学习、游戏、生活活动。同时幼儿园教师也要具备支持儿童学习与发展的能力。坚持“实践取向”,构建实践教学体系,提升学生专业实践能力,实现师范院校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与幼儿园教师岗位需求无缝对接,是幼儿园教师职业属性的本质要求。

(三) 坚持“实践取向”是幼儿园对学前教育专业毕业生培养的必然要求,也学生专业学习的内在需求

为了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深入了解当前幼儿园对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的需求,笔者面向各地区、各类型幼儿园750位园长及保教主任,发放《幼儿园人才培养质量需求调查问卷》,对270位学前教育专业毕业生发放《学前教育专业毕业生调查问卷》。幼儿园层面的调研结果显示,幼儿园非常看重学前教育专业毕业生的专业实践能力,尤其是组织管理能力、教学设计能力和教育教学能力,观察记录能力与教学反思能力。这要求高职高专学前教育专业在安排实践教学类课程时,合理分配课时比重,多给学生提供组织活动、设计教学、观察记录的实践机会。在学前教育专业毕

课题项目: 本文系2018年度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一般资助课题“湖南省拟新建幼师高专教师队伍建设的实践研究”(XJK18BZY069)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通讯作者:** 阳艳波(1983—),女,湖南益阳人,高级讲师,本科,研究方向:学前教育课程和教学。

作者简介: 王 叶(1988—),女,湖南益阳人,讲师,研究方向:学前教育原理;

郭念舟(1993—),女,湖南岳阳人,长沙幼儿师范学校教师,研究方向:学前教育课程。

业生对学校专业课程设置的建议与评价调研中,大多数毕业生希望能进一步增加实践类课程,关注实践能力的培养,如保教活动的组织与指导、家园沟通技巧,以及增加实习、见习机会等。因此,提高实践类课程比重,增加见习、实习机会,既是幼儿园对学前教育专业毕业生培养的必然要求,也是学生专业学习的内在需求。

二、坚持“实践取向”的高职高专人才培养路径

(一) 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明确提出实践型人才培养要求

1. 专业定位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实践能力培养为重点

专业定位依托学校办学定位,学前教育专业定位,提倡以学前教育人才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实践能力培养为重点,培养适应社会发展需要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2. 人才培养目标定位突出专业能力与师德

根据学前教育专业发展现状,专科学历层次的学前教育专业毕业生的就业方向主要是幼儿园教师岗位。突出“实践取向”的专科层次人才培养目标可以定位为:培养热爱幼儿和学前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师德与较好的人文与科学素养、扎实的保教知识、突出的专业能力,能在城乡各类幼儿园或者儿童教育机构从事保育教育、班级管理及社会服务工作的高级应用型人才。

3. 根据培养目标和职业岗位要求,科学确定人才培养规格和毕业要求

专业人才培养规格是学校对毕业生培养质量的具体规范要求,是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细化,解决培养什么样的人的问题。毕业要求是指学生毕业要达到的条件和具体要求,一般细化为可操作、可检测的指标点。专业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人才培养规格和毕业要求之间要相互匹配。

(二) 对接职业岗位要求,优化课程体系,制订技能考核标准,做好质量监控

依据本专业面向的职业岗位典型工作任务和未来预期工作领域的能力素质需求设置核心课程,建立基于OBE理念的课程体系,根据培养目标和岗位能力要求设置课程结构。

(1) 从职业岗位需求入手,分析完成典型工作任务所需要的知识、能力、素养,对照《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结合社会对学前教育教师新的需求及3-5年专业前景分析,归纳岗位需求能力,构建并优化课程体系。

(2) 依据未来预期工作领域能力和对应的岗位能力标准设置专业核心课程,制定课程标准。根据社会需求、学校特色、专业特色、学生发展的需求开设选修课,开拓学生视野。

(3) 构建学前教育专业学生课外活动体系,以提高学生通用核心素养和专业核心素养为目的,提升其综合素质。

(4) 构建“保育见习—专项实训—教育见习—专项实训—社会实践—模拟教学—保教实习(含研习)”的学训交替实践教学体系,构建合理的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实践教学体系和实践教学评价体系。

(5) 聘请幼儿园、研究机构、高等教育专家作为兼职教师,由行业专家与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联合开发校本教材。

(6) 根据国家、省、行业企业相关标准,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人才培养规格、毕业要求科学制定专业技能考核标准,建立质量监测体系,确保学生掌握岗位核心技能。

(三) 优化师资结构,以构建“双师”素质教师队伍为主线,实现“园校”人员双向互聘顺畅,建立专兼结合的专业教学团队和课程团队,提升教师实践教学能力

(1) 建立“双师型”教师培养机制、保障机制和考核机制。安排专业教师每年不少于2个月到幼儿园顶岗锻炼,鼓励与支持教师获得“高级育婴师”“营养师”等职业资格等级证书。

(2) 建立“特聘教授”与兼职教师队伍。聘请在学前教育领域具有行业影响力的专家教授担任“特聘教授”指导专业建设。聘请既有较强的实践技能和科学研究能力,又有丰富的理论知识的一线幼儿园园长、骨干教师担任专业实践课程兼职教师。

(3) 创建“园校”协同育人模式,建立专兼结合的专业教学团队和课程团队,形成“园校”双融合组织机构、师资团队、课程体系、考核体系和研究机构。学校导师和幼儿园导师协同指导学生理论学习、实践学习,形成“双导师”教学队伍。“园校”协同开展教育科学研究,共同承担课改项目,同步研究、同步实践、同步反思、共同成长。实现学校与幼儿园深度融合,共建、共育、共享、共管,协同育人。

(四) 构建产教协同发展联盟,建立充足、稳定的实习实训基地,为实践教学提供物质保障

构建产教协同发展联盟,建立集教学、实习、培训、科研于一体的现代化、数字化校内实验实训中心以及完善的校外实训基地,为实施专业实践教学提供物质保障。

(1) 建立校内实训基地。建立环境创设、儿童行为观察、科学探索、模拟仿真、亲子教育、幼儿感觉统合训练、婴幼儿卫生与保健等专业实习实训基地,满足实践教学需求。

(2) 建立校外实训基地。与省级示范性幼儿园、市级示范性幼儿园、保育教育规范园、园本教研示范园签订实训基地协议书,与省内保教活动规范、保教质量较高的幼儿园成立学前教育联盟,为学生见习、实习、研习和教师科学研究创造条件,满足学校实践教学、科学研究、教师培训等方面的要求。

(3) 建设附属幼儿园,满足学生见习、实习、研习和其他实践教学方面的需求。

“实践取向”是学前教育专业符合自身内在特质的人才培养需求。强化学前教育专业“实践取向”,能够激起学生对学前教育事业的热爱;引发学生对必备专业能力养成的思考,帮助学生将理论知识转化为实践能力,引导学生在实践中寻求理论的支持,进一步提升学生理论学习的兴趣,促进学生专业水平和综合素质的提升。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坚持“实践取向”,是实现为幼儿园培养合格准员工目标的必然选择。

参考文献:

- [1] 卢玲. 实践取向下的 高职学前教育专业实践教学 改革[J]. 酒城教育, 2017(2): 18-21.
- [2] 郑海岚, 祝彦, 方健. 高职学前教育专业全 实践人才培养模式初探[J]. 文化创新比较研究, 2018, 2(4): 110-111.